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郭于華
電話：08-7320415#3654
傳真：08-7322779
電子信箱：huaxyz725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3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568352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實施計畫 (3821067_11056835201_1_3821067_11056835201_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府辦理「屏東縣110年度高國中小教師英語溝通增能」一案，同意核予貴校參加教師公(差)假登記，惟課務自理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110年度高國中小教師英語溝通增能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10年12月7日(星期二)及110年12月14日(星期二)，下午1時30分至4時50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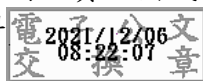
(二)研習地點：長治國中1F會議室。

(三)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各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

(四)參加對象：不限教授科別，均可報名參加，每場次50人。

三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各國小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各高國中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